

理想国

□心理与教育科学学院 李文沛



趁月色被云轻柔笼住,街尾的“塞波”酒馆悄悄上了灯,昏黄的灯光将酒馆内外隔成一动一静两个世界。酒馆外,是万籁俱静之时;酒馆内,两位暂不愿归家的客人正与老板闲谈。当下发言的是略有年长的詹姆士先生,他站在吧台边兴致勃勃地讲着自己还是船长时流落异国的经历。詹姆士指着胸口纹着的蝉,说那里的人不怕野兽和猛禽,独独畏惧这种小虫。一到夏天,人们便恨不得钻进地底,把地面的世界让给蝉。他们认为蝉是尖酸刻薄的,总是吵个不停,直到死亡把它们带走才肯罢休。“一群奇怪的胆小鬼。”詹姆士最后为自己的陈词总结道,他那一小撮络腮胡也神气地弹了几下。

灯光照不到的角落传来两声不满的哼鸣,是年轻的巴塞尼奥。巴塞尼奥如竹竿一般瘦,刚在这个小镇住了满月。听人说他是个富裕的流浪汉,租的房子是全镇最贵的一间,却喜欢吃街角阴暗处小摊上的饭菜。巴塞尼奥孱弱的身躯陷进沙发中,如果不是时不时地咳嗽两声,人们都以为他死了。

可总有人并不会因谁的孱弱而心生怜悯,比如詹姆士,他最讨厌别人与自己的意见相斥。在小爆炸即将被点燃时,酒馆老板——一位有着大肚子的中年男人,人们都叫他加里,他的性格和他的昵称一样平易近人——擦着酒杯笑着开口了:

“奇怪的人不少见哩。”加里说,“小酒馆也不少见。奇怪的人就像小酒馆,最起码不会让你失望。它不像酒店,总是肃穆;也不像某些标语写得很好的旅馆,实际表里不一,白白浪费你的好心情。小酒馆不一样,它的外表向来不会给你什么期待,因为你拿不准这家酒馆的老板是个什么样的人,他会把什么东西放进他的酒馆。所以哪怕有些酒馆与推门

而入前没什么不同,你的心里落差也不会很大。

“就像我曾经有个奇怪的朋友,他瘦弱不堪,但看外貌是个好好先生。他常年穿着一身黑衣,喜欢在黑夜中行走,白天几乎见不到他的身影。”

“我喜欢挑战有把握的困难模式”,这是他的格言。他自诩为探险家,最喜欢到洞穴斩下幼龙的脑袋,让自己可怜的虚荣心膨胀一番。若洞穴里的是巨龙,那他会很乐意从它的眼皮底下要点小手段装几袋奇珍异宝。万一不幸暴露,他会游说几位好心人甘愿挡在巨龙前面,而这位朋友便趁机偷偷溜走。对他而言,在悬崖边缘寻欢作乐、采摘附子花的欲求远大于伤疤的警告。伤疤对

他来说只是无聊生活的一种调剂,用来拉着‘警戒线’。

“我实在不愿意把这位朋友称为‘好人’,但他还算是个有职业道德的惯犯。这体现在他会听‘警戒线’的劝告,不去那些之前游历过的国度,也不会留恋任何一个地方。他走过很多个国家,口袋里叮叮当当装的是每个国家得来的战利品,嘴里嚼的是每个地域免费得来的特产。但他还是遵循礼尚往来的原则,把联系方式留在每个地方,可这之后,他总会换一个联系方式。这位朋友常说‘过去的事就让它随硝烟融在空气中吧’,确实,他每到一个地方总会想法子弄出点或大或小的硝烟来。说来你们可能不相信,他曾经

让一个国家的法律为他重新修订。

“他说那个国家是他见过的最实在、最人性化的国家,没有之一。那里的居民也是没有之一的热情诚恳,问什么答什么,唯一的麻烦是他们不懂变通,对于你没有问到的地方,他们是无论如何也想不到说出口的。就像他从居民那儿问到了最好的小餐馆在哪儿,人们却没告诉他这儿的一切都是无人售货。”

“小到公交车,大到珠宝店,一切都由无人贩卖机负责收款。他说从那里逃票是最没劲的事,一点成就感都没有。在商店里,人们若想买点什么,只需从货架上拿下这样东西,然后把相应的钱放进篮子里就好——对,篮子里,几乎不见老板或

售货员的身影,他们通常都呆在某个舒服的地方做自己想做的事。

“那里的安保也凭自觉。在这位朋友临走的那天晚上,他去的几家珠宝店和银行无人把守不说,连监控摄像头也没有。无人监督,犯罪率几乎为零,那里的每个人都将‘自觉’两字贯彻始终,这可真是理想之国!在最后的那个晚上,被他光临的保险箱十有八九都是极容易撬得开的,几乎没怎么运用他聪明的脑袋想些奇妙的方法。

“他在那里住了一个月,最后的一晚是场狂欢。据他所说,那一月中他所收获的东西——不论精神还是物质上——比他二十多年的人生中收获得还要多。不过那个国家的经济也在那年缺了一大块漏洞。当然,现在那个国家怎么样了他也不清楚,只听说漏洞还没补全,政策中抹去了‘无人售货’这条,当初不景气的保安锁匠等职务,也在那年后盛行起来。‘嘿,我觉得这都得多谢我。’他说。

“最后离开时,他还真有些舍不得这个理想国。不过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,这是咱们老一辈总结下的至理名言,再怎么不忍心、舍不得,到时间也该来不及说再见地离开了。”

“真是个莫名其妙的人。”一直没说话的巴塞尼奥终于开口了,他动了动身子,让自己能在沙发里呆得更舒服些,“你竟然和他做朋友。”

“是曾经的朋友,我们做了一晚上的朋友,之后他留下了他的联系方式,当天晚上还能打得通。可是——”加里说,“就像开始所说那样,第二天,他走之后,就再也不通了。”

在场的几人沉默了。

“那就让过去留在硝烟中吧。”詹姆士像是总结般说了一句,他确实很喜欢总结。

三个人互相点过头,不约而同地决定去谈论下一个奇闻异事了。



玄色九月

□文学院 邹丽

你听到过一朵花绽放的声音吗?那是自曙光中传出的温柔静谧的诉说,是生命焕发光彩时的喜悦声响。又或许,你看到过一株草枯死的样子吗?那是打暮色里渗透出来的风干和枯竭,也是丝丝生机消失殆尽时的微弱呼号。在这样的生命轮回里,平凡的九月也蒙上了些许神秘的色彩。

九月,古有玄月之称,是孤傲霜雪的菊花盛开的时节。若按季节划分,它是秋的开始,是新一轮万物更替的序曲,在焕发生机的同时也伴随着凋零。在这样的一个九月里,我不知道自己成为了谁,是一个漂泊在外的游子,有家难归;还是一个豁达明朗的异乡人,自行宽慰,却又暗自慨叹,九月江南烟雨里,客枕凄凉,到晓浑无寐。

我不清楚是谁成就了九月,使它在循环往复的一年三百六十五

天里特殊起来。但我分明看到了数颗“星辰”在陨落。自九月初至九月末,中国曲艺界的灰暗让告一张张传来,冰冷无情,贯穿整个玄月。9月7日,相声表演艺术家常宝华离世,享年88岁。9月7日,小提琴演奏家盛中国离世,享年77岁。9月11日,评书艺术家单田芳离世,享年84岁。9月15日,话剧表演艺术家朱旭离世,享年88岁。9月19日,蒙古族歌唱家布仁巴雅尔离世,享年58岁。9月21日,相声表演艺术家刘文步离世,享年82岁。9月28日,摇滚歌手臧天朔离世,享年54岁。9月28日,相声表演艺术家张文霞离世,享年82岁。9月28日,相声表演艺术家师胜杰离世,享年66岁。一时之间,文艺工作者和爱好者的哀声四起。

面对老艺术家们的相继离去,有人慨叹上天爱上了艺术,请他们

去天堂奉献一场史无前例的演出,也有人戏称九月为多事之秋,更有甚者称这是一个黑色九月。在我看来,黑色九月不是很贴切,当是玄色,玄即黑里带红,尽管黑暗无边却也不乏丝丝希望。一个人生命的结束并不代表着光芒全逝,人的生老病死每天都在发生,不同的是,有些人卧倒在籍籍无名的怀抱,而有些人供奉在万众瞩目的高台。相同的是,所有人的离去,都会被一些人记住也会被一些人忘记。

关于死亡,或许我未曾具体地真切领略过,但我曾见过最好的朋友失去亲人的样子,那种揪心的悲痛,任何安慰的语言都会瞬间飘忽失色,那份苦楚,未亡人感同身受。可能爱和死真的是人这一生中最大的两件事,如果自己选择了爱人、爱万物,你也许会在付出中不知不觉失去了时光、精力、热情甚至生命,但你的爱照亮过这个世界,纵然渺小,却也不可或缺。

之前看了部电影叫做《无问西东》,体悟很多,说实话面对影片中那些血淋淋的生死,除了沉默,只有发自内心的震颤。世界很美好,世道很艰难。试问,如果提前了解了你所要面对的人生,你是否还会有勇气前来?愿你在被打击时,记起你的珍贵,抵抗恶意;在迷茫时,坚信你的珍贵。爱你所爱,行你所行,听从你心,无问西东。永远不要质疑自己的存在,毕竟人性的弱点很多,害怕失去就是一种。实在捱不住的时候放声大哭一场就好,有时候,哭也是一种释放,冷静再多次也解决不了的事情,哭出来那一刻也许就解决了。

你若问我九月是什么时候,九月是秋天啊!你若好奇九月是什么颜色,是生命的颜色啊!

味

道

□数学与统计学院 王腾

我想酿造一坛酒,用吸满阳光的麦子做原料,用古树的躯干做祭奠,留下的滴滴晶莹封存在泥坛中。伴着春风,埋在开满桃花的树下。年轮缓动,这酒也吸入了桃花的灵魂,灌入四季的雪雨,渗入时间,留下芬芳。和清风下酒,拥明月入眠,牵肠挂肚,百转萦回,实乃人生之一味。

而人生百味,最有趣莫过于食之味,若食而无味,生亦无味。食的最终目的是饱腹,而饱的过程往往比饱腹本身更加重要。若是能见证一种食物的诞生,带着炉火的滚烫,送到你的唇齿之间,那便是偌大的荣幸。

比如煎饼,这一朴素的食物,它诞生于沂蒙山区,战时它是红军的救命粮。而在和平年代,它是代表着中国饮食文化的重要一环。若要做出最好吃的煎饼,选材一定要选当年最新鲜的麦子,轻轻一嗅,清新的麦香便散入大脑。精心消磨成面粉,加入清水和至面糊状,用勺子取适量面糊至鏊子上,再用刮板均匀刮成圆饼状,等待烈火的历练,随着水分的蒸发,煎饼自然的散发香气也随之挥发而去,隔着一条街的乡邻都能嗅到,让人食指大动。最后用铲子铲起一角,轻轻一揭,一张煎饼就出锅了。煎饼的灵魂只浓缩于出锅前的几分钟,那是它最张扬的时候,一旦当热量散尽,煎饼的生命便内敛于内,非经验老道之人,吃不出其中的分别,趁它还带着余热,砸碎一块,放入口中,用牙齿轻轻打磨那零

点几毫米的轻薄,一阵酥脆瞬间溢满整个口腔,随着口腔中破碎的咔嚓声,小麦的香气肆意地穿行于唇齿之间,将北国大地的丰盈挥发到极致,用最朴实的食物创造出最朴

素的满足感。

如果说煎饼是朴素食物的代表,那么在水果世界中榴莲便是其中的皇帝,要说它是争议最大的水果也没有过错,爱之人尊其为鸡汤,恶之人恨之如砒霜。我是属于前者,一开始我也厌其味道之浓烈,尝试后才被它的香甜深深地征服,从此便深深的爱上了那种味道,深陷其中,无法自拔,往往走到马路上远远地闻到那种味道,就会想循着味道找到源头。但因囊中羞涩,常常只能观望而不可得。榴莲的品种有好多种,最普遍的莫属于金枕头,其因价格优势占据了榴莲市场的半壁江山,但其味道远不如猫山王香甜。此外还有干尧榴莲,红肉榴莲等等,笔至于此,便口水涎涎,只是至今还未福分尝试过。待到有钱又有闲的时候,去泰国越南来一场追逐榴莲的旅程也不失为人生一大幸事。

味道,味道,味亦有道,舌头是一种感官,也是一种记忆。一段旅行也是一段对舌尖的放逐,当酸甜甜辣在舌尖炸裂,对一个城市的记忆也就印在舌尖。当晨光照在古城的老墙之上,昭示着城市的苏醒,也昭示着味道的苏醒。

